

書評：
通識教育視域下的正義觀：評瑪莎·紐斯琿
《詩性正義：文學想像與公共生活》

Book Review:
The Concept of Justice in the View of General Education:
A Review of *Poetic Justice: The Literacy Imagination and*
Public Life

向鴻全

Hsiang, Hong-Chuan

Author's Correspondence Information

作者通訊

向鴻全 **Hsiang, Hong-Chu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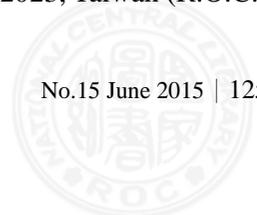
Assistant Professor

Center for General Education

Chung Yuan Christian University

中原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助理教授

No.200, Zhongbei Rd., Zhongli Dist., Taoyuan City 32023, Taiwan (R.O.C.)



通識教育視域下的正義觀：評瑪莎·紐斯琿 《詩性正義：文學想像與公共生活》



書名：詩性正義：文學想像與公共生活

作者：Martha C. Nussbaum

譯者：丁曉東

出版社：北京大學出版社

出版日期：2010年

教育部顧問室從 96 學年度開始推動的「通識教育中程綱要計畫」，目的在於透過以通識教育為核心實施課程改革，培養學生具備跨學科的知識整合能力，以及知識創新的基礎能力；繼續接棒改革的是 100 學年度開始的「現代公民核心能力養成計畫」，希望培育有能力適應快速變遷的環境、能夠建立與他人良好互動關係、以及以積極的行動力參與社會的現代公民。在「通識教育中程綱要計畫」下的「通識教育重要著作譯注計畫」，也已順利完成十部著作的譯注出版，並以「教育部通識教育譯注系列叢書」出版刊行；這十部著作中，瑪莎·紐斯琿 (Martha C. Nussbaum, 1947-) 的《培育人文：人文教育改革的古典辯護》(*Cultivating Humanity: A Classical Defense of Reform in Liberal Education*, 1997) 是引起國內通識教育教師討論，並已經有大學教師成立專門讀書會的研讀成果，也有數篇相關論著與書評發表；相較而言，紐斯琿在先前出版的《詩性正義：文學想像與公共生活》(*Poetic Justice: The Literacy Imagination and Public Life*, 1995) 則還未引起國內通識教育學者關注。

在《培育人文》一書中，紐斯琿所提出，如果人文傳統與公民有關聯的話，那應該是著重在「培育人文」之上，特別是如蘇格拉底所說「檢討的生活」——這也是「批判地檢討自己和自己傳統」的能力，更重要的是，培養一種「與周遭



休戚與共、承認別人也關心別人」的能力。紐斯琿特別緊扣前面兩種能力並發展出第三種「敘事的想像」的能力，這是一種「去設想如果我們站在別人的位置上，事情會是怎樣」的公民能力，而想像力在探究人類關係時顯得特別有用，我們可以透過文學作品中的人物或情節故事，來洞悉並了解人性本質。紐斯琿之所以會如此看重文學的價值，主要是因為「在世界公民的課程中，文學有尤其豐富的貢獻，因為它能夠表現出各種不同人之獨特環境和問題」，紐斯琿也強調文學作為跨學科對話的文本，可以讓不同專科學門的教師進行互動與交流，整合不同學科的觀點。

事實上紐斯琿這種關於古典的辯護，在其《詩性正義：文學想像與公共生活》中也可找到相同的關懷——閱讀文學作品並不是單向被動接受的過程，而是在閱讀中不斷反思，在與文學文本不斷對話互動過程中檢視與驗證的過程；這樣的訓練有助於擴大情感經驗，同時也在不同的作品當中進行較全面而深刻的情感想像，能夠理解世界的複雜性，以及對社會中那些被遺忘的弱勢族群的關注，實現一種「詩性正義」(poetic justice)。因為文學的情感與想像，讀者的視角與態度會更加豐富、公正與明智。

紐斯琿提到，本書的目標，是「描述一種生動的公共推理觀念，一種人文主義的而不是偽科學的觀念；展現這一類型的敘事文學如何表達與培育這樣一種觀念以及這觀念有可能會給公共領域帶來哪些益處」(p.10)，而更重要的是，紐斯琿認為本書必然引來眾多批評，但她所要面對的主要論敵，不是精緻的哲學形式的功利主義，也不是出色的哲學經濟家，而是「那種更粗糙形式的經濟學功利主義和成本—收益分析，它們運用在公共政策制定的許多領域，而且經常被推崇為其他事務的規範指引」(p.14)。紐斯琿是法律與哲學領域的研究者，她特別強調法學教育中的「說故事」的能力，因此發展出探討文學想像與經濟學推理之間關聯性的問題，紐斯琿對於當今社會由於過度依賴技術化的方式，尤其是信賴那些源自經濟學的功利主義來為人類行為建立模型的現象感到憂心，因為那會助長對同情心的拒絕，同時也因為太過簡化的判斷，而缺乏對人類複雜性的把握。

紐斯琿在《詩性正義》一書中，選擇「小說」這種文學形式，作為公共推理能力訓練的最好形式，因為小說所帶來的想像能力——「一種想像過另一個人的生活的能力」，使得讀者可以在不同的生活類型中，想經驗、感受並想像他人的生活，並產生一種「想像當前不存在的可能性的能力，以及一種賦予觀察到的形體以複雜生命的能力」(p.15)。

紐斯琿提出「暢想」(fancy)是小說設定的一種能力，「一種能夠把一件事物看做是另一件事物，能夠從一件事物中看到另一件事物的能力」(p.60)，這其實也就是一種深刻的道德情感，一種建立起人和人、人和社會、人和自然的聯繫的共感能力。紐斯琿深刻地描繪小說這類文學表現形式的特徵：

它信奉每個人的獨立性，信奉從質到量的不可簡化性；它感知到發生在世界上的每個人身上的事情都非常重要；它信奉不以外部孤立的視角去看待生命中的事情，就像是看待螞蟻和機器零件的活動，而是以內在的視角，帶著人們賦予自身的多種意義去看待它們。(p.54)

紐斯琿以極充滿文學的詩性想像表達出她對文學的看重，並透過狄更斯（Charles Dickens）的小說《艱難時世》（*Hard Times*）作為本書的主要討論脈絡，細緻地討論了小說中的角色性格以及所身處的環境，充分地展現出紐斯琿所要強調的，如何抵抗粗糙且不完整的經濟學功利主義對人性認識的傷害，並為我們示範了一種特殊看待世界的方式。紐斯琿認為這個世界和小說的世界有某種相似性，而如果我們選擇用解讀隱喻的方式看待世界的話，會看到更豐富且複雜的人性意義。

紐斯琿認為，透過暢想，人們得以獲得更豐富的情感能力，但是一般來說，所謂的理性是以不受到情感因素影響為前提，因為情感是非理性的，並不適合作為公共審議的指引；面對這些挑戰，紐斯琿強烈地論證情感可以是信念的基礎，甚至能夠提供有意義的訊息以供判斷的指引，因為「他們（按：指法官和陪審員）不是為了看到『沒有臉龐的無法分辨的大眾成員』，而是為了看到『獨特的人類個體』——建構的正是這種類型的情感，這種明智旁觀者的情感」(p.116)。紐斯琿引用了詩人惠特曼（Walt Whitman, 1819—1892）詩句中的意象，提出「詩人作為複雜事物的仲裁者」，因為詩人可以透過想像的陽光，將光傾注到無助者的周圍，照亮了無助者常身處的黑暗境地；同時因為想像所帶來的設身處地的具體感，小說讀者成為一個文學裁判，一個明智的旁觀者，他必須同時有能力進行暢想和同情，才能夠對這個社會的不公不義現象給予公平正義的關注。

紐斯琿所提出的觀點距離現在已經將近二十年了，或許她的觀點已經不新（或者說已經成為某種共識或常識），但是她所採取的進路和研究的態度卻值得我們深思——作為一個法學或哲學的研究學者，文學作品究竟有什麼樣的意義和價值？究竟是什麼樣的文化背景和學術訓練，使得一個處於全世界頂尖的研究機構的學者，對於希臘時代以至於當代文學作品有如此深刻的研讀？美國的生物學家，也是重要的螞蟻研究專家威爾森（E. O. Wilson），曾經在其《論人性》（*On Human Nature*）中，為了要向非自然科學研究者說明他對人性的看法，長時間並大量地研讀西方重要人文著作，因為他知道，唯有認真看待人文學科的著作，才能了解長久以來一直對人性解釋處於主導地位的人文學者的想法，也才有機會說服對方了解自己的觀點。通識教育極強調經典的意義和價值，但在目前科學至上的學術氛圍下，談經典和傳統已成為侈談，甚至在導入強調管理學精神、量化和關鍵績效指標（KPI）的高等教育環境裏，人文學科的處境更形艱困——因此紐斯琿透過



閱讀文學作品所訓練出的想像力和情感，作為公共社會理性判斷基礎的概念，更具有深刻的公正與正義價值。

